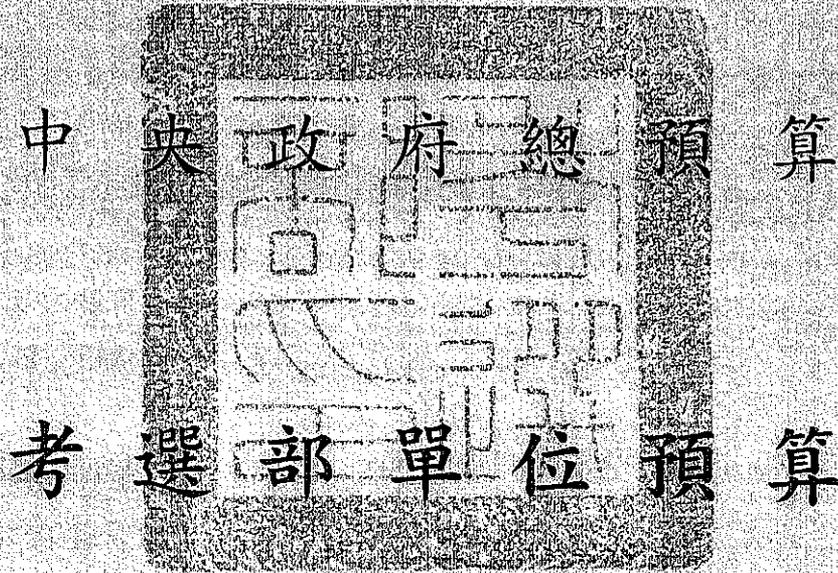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101年度



考選部編

考 選 部
預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書表名稱	頁 次
壹、預算總說明	
一、現行法定職掌	1-2
二、101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3-8
(一) 本(101)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及預期績效	3-7
(二) 101 年度預算提要	8
三、以往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9-33
(一) 前(99) 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情形	9-19
(二) 上(100) 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20-33
貳、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35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36-37
參、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一) 場地設施使用費	39
(二) 廢舊物資售價	40
二、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一) 一般行政	41-42
(二) 試題研編及審查	43
(三) 考選資料處理	44
(四) 研究發展及宣導	45-46
(五) 交通及運輸設備	47
(六) 第一預備金	48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49-52
四、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54-55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56-57
六、人事費分析表	59
七、預算員額明細表	60-61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63
九、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64-65

考 選 部
預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十、捐助經費分析表-----	66—67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	69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70—71
十三、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72—73
十四、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進修、研究、實習-----	74—75
十五、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	76—77
十六、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	78—79
十七、委辦經費分析表 -----	80—81
十八、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	82—98

預算總說明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本部依據中華民國 83 年 11 月 23 日總統修正公布之考選部組織法，掌理全國考選行政事宜。主要業務，分為公務人員考試與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兩大類，每年除配合用人機關及社會需要定期舉辦之高等、普通及初等考試外，並因應特殊需要，適時舉辦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與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特種考試。在公務人員考試部分，除前述各種初任考試，並有現職人員之升官等升資考試。

(二) 內部分層業務：

1. 秘書室設 3 科：分別掌理機要文電，文稿之撰擬、覆核及彙轉，施政計畫及各項工作報告之彙編、撰擬，業務管制考核，新聞發布及公共關係連繫、公共服務等事項。
2. 考選規劃司設 2 科：分別掌理考選政策、制度、法規之規劃、研擬，考用配合政策之研究、考試類科、應試科目、應考資格之研究、考試方式及考試技術之研究改進，考選政策宣導之規劃及執行。
3. 高普考試司設 3 科：分別掌理公務人員高普初等考試、升官等升資考試試務工作、典試事項暨有關法令之擬議、解釋事項。
4. 特種考試司設 3 科：分別掌理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及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務工作、典試事項暨有關法令之擬議、解釋事項。
5. 專技考試司設 5 科：分別掌理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普考試、特種考試試務工作、典試事項暨有關法令之擬議、解釋事項。
6. 總務司設 4 科：分別掌理文件收發、分配及繕校、印信典守、經費出納、事務暨公產、公物及檔案管理等事項。
7. 題庫管理處設 3 科：分別掌理題庫試題之建立、使用管理及疑義處理、分析評估、題庫命題人員之遴聘規劃、尚未建立題庫測驗式試題之命題、使用管理、疑義處理及分析評估、命題方式及技術之研究改進、試題研發、分析、測驗技術發展及其他有關試題品質提昇之研議與諮詢等事項。
8. 資訊管理處設 3 科：分別掌理考選試務、考選行政與電腦化測驗試務資訊作業所需之電腦網路及相關軟、硬體設備規劃、分析、設計、維護、訓練及管理事項。
9. 人事、會計、統計、政風等室：依其有關法令之規定，分別辦理人事管理、歲計、會計、統計、政風等業務。
10. 考選工作研究委員會：負責辦理考選工作綜合策劃之研議及諮詢等事項。
11. 另設有 17 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審議委員會，各依其有關法令分別辦理各類專技人員考試政策、法規、制度之諮詢及應考資格疑義、減免應試科目等案件之審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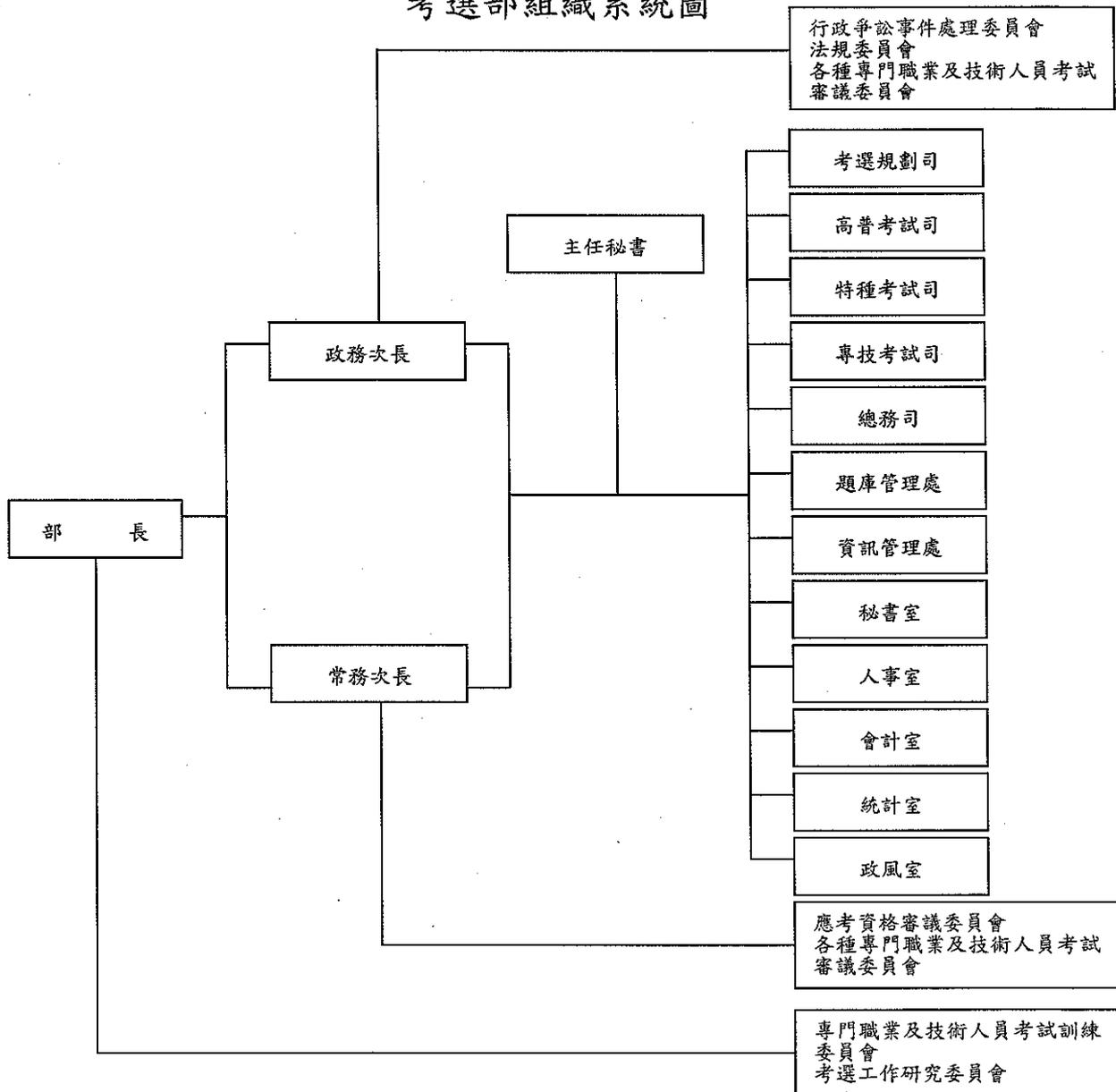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

本部置部長 1 人，綜理部務；政務次長及常務次長各 1 人，輔助部長處理部務；下分設 5 個司及 2 個處，另設有秘書、人事、會計、統計、政風等室。此外，尚有考選工作研究委員會、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訓練委員會、各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審議委員會、法規委員會及應考資格審議委員會。

考選部組織系統圖



註：本（101）年度配合業務推展需要，配置預算員額 243 人，包括正式職員 205 人、約聘僱人員 10 人、技工 7 人、駕駛 7 人及工友 14 人。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二、101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一) 本(101)年度施政計畫重點暨預期績效

本部本年度施政計畫重點包括：賡續辦理各項公務人員與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配合社會發展進程與國際接軌需要，加強整建各項考選法制；研訂建立公務人員與專技人員職能指標，檢討各種考試類科設置、應考資格與應試科目；因應機關特性及不同專業需求，研究彈性多元考試方式適當運用；增加錄取名額，落實選訓功能，完善考選機制；依國際會計準則(IFRS)調整公務人員考試會計類科及專技人員會計師考試內容；客觀結構式臨床技能測驗(OSCE)納入醫師考試分試考試第二試之應考資格；擴大電腦化測驗實施範圍；改進命題及閱卷品質，擴大研訂命題大綱，並加強試題分析回饋機制，提昇考試鑑別力；組設題庫(命題)小組，並積極落實優質題庫方案，強化題庫 e 化及資訊管理作業，增進題庫使用效能；辦理試務及行政資訊化業務，進行試務系統整合，提昇試務工作效能；推動國家考試網路報名無紙化作業，建置網路報名預先審查機制，提昇試務 e 化綜效；加強辦理資訊安全預防及危機處理機制；運用各種外部資源，協助推展考選業務等。依據上述施政計畫，本年度預算各項工作計畫，編列如次：

業務及工作計畫	計畫重點	預期績效
一般行政	1.擬定各項施政計畫、執行計畫及年度考試計畫。 2.落實各項計畫及重要業務管考工作。 3.強化新聞聯繫。 4.加強國會聯絡工作，促進輿情溝通。	1.訂定各項施政計畫及執行計畫，作為政策及預算之引導。 2.訂定年度考試計畫，以利應考人準備及本部事先規劃各項考試工作。 3.結合施政績效管理制度，強化責任行政，提昇整體行政效能。 4.掌握各項計畫及重要業務之執行情形，落實計畫行政，提昇行政效率。 5.適時發布各項考選新聞，增進民眾瞭解考試制度及各項考試訊息。各項考試報名訊息透過行文協調國內各大電視台、廣播電台免費播放跑馬燈和即時廣播新聞，有效節省公帑並提昇服務應考人品質。 6.透過國會聯絡，瞭解各界對考選制度的意見，俾各項考選法制符應民眾需求。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計畫重點	預期績效
	5.維護展列館展示內容，並適時更新。 6.公共服務。 7.按時辦理年節慰問落實退撫照護。	使參訪者瞭解我國考試制度之淵源、沿革及業務成果等；另藉由雙語化之解說，使來訪外籍人士更能深入瞭解，以促進國際交流。 主動提供考試資訊，適時回應訪眾需求，並配合增益服務措施，提供應考人及民眾優質服務。 依法令規定，辦理退休人員及遺族照護，發放年節慰問金、年終慰問金，積極加強連繫，並提供必要之協助。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試題研編及審查	1.組設題庫（命題）小組，並積極落實優質題庫方案。 2.辦理各種考試題庫測驗式試題命題審查及檢討改進事項。 3.加強題庫資訊化作業，增進工作效能。 4.研究分析題庫抽題與管理機制，利用電腦化試題品質分析系統，強化試題品質回饋機制。 5.研究改進命題、閱卷方式及品質，提高試題信度與效度，增進考試鑑別力。	積極推動執行優質試題發展方案，適時規劃建置並更新各種考試題庫試題。另選擇類科科目組設常設題庫小組，常年進行題庫試題建置工作，以提昇試題品質。 辦理題庫測驗式試題之命題審查工作，並就辦理情形適時檢討改進，以補充題庫試題之不足。 辦理題庫試題電子化等相關作業，整合題庫管理資訊功能，強化題庫作業及使用效能。 辦理題庫試題之抽題工作，並檢討各題庫科目管理及使用情形，以改進題庫作業流程；另分析各類考畢試題品質，建立回饋機制。 選擇科目整編考畢優良試題或發展衍生試題納入題庫，以提昇試題品質及評鑑功能；另將考畢試題品質分析結果，提供命題、審題委員參考比對，俾利改進命題技術，進而提昇試題信度與效度。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計畫重點	預期績效
	6.辦理各類國家考試命題技術研習會。	強化委員命題技巧，提昇試題鑑別度。
考選資料處理（一）	1.賡續維運各項行政系統，升級改版行政系統功能，強化行政 e 化效能。 2.推動全球資訊網改版及設備重建作業，加強便民服務及資訊安全防護作業。 3.辦理電腦訓練及資安講習，培訓資訊作業能力，並強化資安意識。 4.建置題庫大樓資訊設備，適時汰換個人電腦，充實資訊設備。	配合本部各項作業需要，適時規劃建置及維護人事、會計、秘書、總務及內部資源共享服務等相關應用系統及伺服器設備，俾提昇行政系統效能。 適時汰換本部骨幹網路及全球資訊網站相關設備，強化全球資訊網服務效能，延續整體資安防護機制，俾提昇考選便民服務績效。 適時辦理各應用系統業務講習及操作輔導，並辦理資安教育訓練及社交工程演練，以強化同仁資安意識，增進施政效能。 適時汰換個人電腦相關設備，建置題庫大樓資訊環境，並充分運用外部資訊專業人服務人力，強化行政效能及品質。
考選資料處理（二）	1.蒐集整理年度各項考試資料，編製公務統計報表。 2.編印「中華民國 100 年考選統計」年報。	蒐集本部各種考試資料，應用「考選部各類考試資料統計系統」，提供即時統計資訊，增加交叉統計分析，以達成考選統計業務 e 化成效。 定期編印考選統計年報，並提供網路查詢，供各界參考運用。
研究發展及宣導	1.研修(訂)考選法規，健全考選法制。 2.成立各類考試改進小組，研究改進各項考選制度，落實	配合國家發展及社會需求，並參考先進國家考試制度，適時檢討修正(訂定)各項考選法規，健全考選法制，提昇考試效能，並與國際接軌。 配合國家發展及社會需求，並參考先進國家考試制度，規劃設計及檢討各項考試制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計畫重點	預期績效
	<p>教考訓合一，強化考試評鑑功能。</p> <p>3. 規劃研究將客觀結構式臨床技能測驗(OSCE)納入護理師、牙醫師、藥師及其他醫事相關類科等應考資格之條件。</p> <p>4. 推動各類職務或職業所需具備核心能力，檢討改進各種考試類科設置、應考資格與應試科目。</p> <p>5. 研究彈性多元考試方式及改進考試技術，加重實習及實務訓練，以增進選才效能。</p> <p>6. 推動國家考試口試技術與評量方法各項改進方案之應用。</p> <p>7. 辦理考選制度研討會、專家座談會。</p>	<p>度，務期公平、公正、公開，並能與時俱進，充分發揮考試功能。</p> <p>醫療照護品質攸關國民健康甚鉅，除醫師考試預定於 102 年 7 月起將 OSCE 納入第二試應考資格外，規劃研究護理師等醫事相關類科考試應考資格納入 OSCE 之可行性及實施時程，以提升醫療水準、保障民眾生命安全。</p> <p>為考試與教育、訓練、任用、職業管理之間緊密結合，持續研訂公務人員與專技人員職能指標之標準作業程序，推動並建立各種公務人員與專技人員各類職務或職業所需具備核心能力，提昇公務人員工作知能與專技人員執業能力；因應用人機關需求適時研修（訂）各種考試類科、應試科目、應考資格，落實教考訓用合一，藉以羅致優秀人才。</p> <p>因應機關特性及不同專業需求，視考試性質研究彈性多元考試方式、分試或分階段考試及改進考試技術，加重實習及實務訓練，精進考試方法與技術，提昇考試信度與效度。</p> <p>配合社會發展及用人機關之需求，並衡酌考試特性，研究改進評量方式，辦理命題技術及口試技術研習，以強化評量效能，增進國家考試選優汰劣之功能。</p> <p>為掌握時代脈動，充分運用外部資源，精進考選制度、方法與技術，期能與時俱進，羅致優秀人才，以達到提昇國家競爭優勢之積極目標，擇定當前重要主題舉辦研討會、專家座談會，以提供考選政策、制</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計畫重點	預期績效
	<p>8.積極參與國際組織，研究（考察）各國考選制度，蒐集各國考選相關資料。</p> <p>9.辦理各種考選調查、研究事項，並編印研究報告。</p>	<p>度興革思考方向。</p> <p>持續推動參與 APEC 工程師、APEC 建築師計畫，協助國內建築師、技師加入 APEC 建築師、技師國際組織及相互認許事宜並適時派員研究（考察）各國考選制度，蒐集研析國內外測驗評量發展趨勢等考選資料，借鏡先進國家之考試制度，以作為規劃改進我國考試制度之參考。</p> <p>辦理有關考選之調查研究事項，適時擇定議題進行調查研究分析，撰擬完成研究報告，以供社會各界參考。</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二)101年度預算提要：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歲入部分：			
規費收入	6,000	6,000	
場地設施使用費	6,000	6,000	
財產收入	50	50	
廢舊物資售價	50	50	
合 計	6,050	6,050	
歲出部分：			
一般行政	300,719	292,645	8,074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37,564	30,716	6,848
試題研編及審查	13,928	13,928	
考選資料處理	12,314	5,466	6,848
研究發展及宣導	11,322	11,322	
一般建築及設備	810	-	8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810		810
第一預備金	784	784	
合 計	339,877	324,145	15,732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三、以往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 前(99)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情形

1、前(99)年度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般行政	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	1.依據本部中程施政計畫(98年至101年度),擬定100年度執行計畫。 2.根據考試院第11屆施政綱領,擬定本部100年度施政計畫,由考試院彙整為院部會年度施政計畫,並按季提報執行情形。 3.依院部會年度施政計畫及本部執行計畫,擬訂本部100年度考試期日計畫,據以逐項執行。 4.依據本部99年度執行計畫執行成果,辦理各單位年度績效評估。 5.本部全球資訊網設置部長信箱及意見看板,受理民眾網路詢問疑義共12,526件,及時答覆處理,提供優質服務。 6.辦理本部全球資訊網電子報,全年新增2,945訂戶,免費提供訂閱讀者各種考試訊息。 7.編印考試期日計畫表、考選行政概況等相關資料,供各單位參考。 8.參與各大學院校辦理之就業(校園徵才)博覽會,計94場次(其中派員參加者76場、寄送資料者18場),充份達宣導之效。 9.依規定辦理員工薪津、獎金、各種津貼及保險給付等業務,積極主動維護同仁權益。 10.辦理退休人員照護,依規定發放年節慰問金、年終慰問金、邀請參加本部年終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餐會、春節聯誼會等事項，加強本部退休人員及退休人員遺族之連繫，提供必要之協助。</p> <p>11.辦理員工文康活動及邀請學者專家演講等，促進同仁身心健康，擴展視野，提高行政效率。</p> <p>12.秘書室、總務司、人事室、會計室等行政支援事項均配合業務需要適時辦理。</p>
<p>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試題研編及審查</p>	<p>1.繼續規劃、建置並更新各種考試題庫試題、增進考試制度公平性。</p> <p>2.辦理各種考試題庫測驗式試題命題審查及檢討改進事項。</p> <p>3.加強題庫資訊化作業，增進工作效能。</p>	<p>積極配合各類科科目常設題庫小組進行題庫建置工作，共增建、整編完成紙本題庫試題 118 科次(38,657 題)。</p> <p>辦理未建題庫測驗式試題之命題審查工作，共計完成 208 科，17,709 題。</p> <p>1.配合獸醫人員常設題庫小組試題審查進度，辦理獸醫師類科「獸醫藥理學」等 3 科目高階 e 化題庫試題建檔作業。</p> <p>2.公務人員考試「經濟學概要/大意」、「有機化學/概要」等 4 科目題庫小組試題審查進度，辦理該等科目 e 化題庫試題建檔作業。</p> <p>3.配合擴大電腦化測驗之政策及進程，廣增補醫事放射師、職能治療師、護理助產師、藥師、牙醫師類科試題增補作業。</p> <p>4.入闈辦理公務人員考試及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試題 e 化及電腦化線上測驗題庫試題建檔及整編作業，總計完成 20 科次 11,205 題電子檔試題。</p> <p>5.完成牙醫師類科等 59 科次 43,950 題題庫</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4.研究分析題庫使用情形，檢討改進作業流程，提昇試題品質。</p> <p>5.研究改進命題方式及技術，強化考試品質，並提昇試題信度與效度，增進遴才鑑別度。</p> <p>6.研究國家考試評量效能。</p> <p>7.進行試題品質分析。</p>	<p>電子試題轉檔至題庫整合系統後之檢視作業。</p> <p>1.配合各種考試辦理題庫試題之抽題工作，並蒐集彙整委員抽題意見，供各科題庫建置及廣續使用之參據。</p> <p>2.建置電腦化試題品質分析系統，擴增試題品質分析之科目數量，並配合整編與新建題庫時回饋給命題委員參考。</p> <p>1.彙整最近 2 年各項考試考畢試題及試題難易度、鑑別度分析統計資料，適時提供各題庫科目委員整編及選汰試題之參考，以提昇試題品質及評鑑功能。</p> <p>2.舉行各科目題庫命題審查工作會議或辦理未建題庫測驗式試題命審題作業時，均提供國家考試筆試題型參考手冊資料供委員參考，以提昇命題技術，減少試題疑義。</p> <p>3.辦理 22 班次之命題技術研習會，參與研習委員人數 723 人，提供測驗理論、試題實作及考畢試題分析資料等，以提升試題品質。</p> <p>1.完成新制司法官及律師國家考試預試專案研究報告。</p> <p>2.完成 96 年至 98 年不動產估價師考試試題品質研究報告。</p> <p>3.完成 2010 年第 7 屆國際測驗年會報告。</p> <p>1.辦理公務人員考試各類科試題品質分析共計 102 科。</p> <p>2.辦理專技人員考試各類科試題品質分析共計 467 科。</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8.蒐集國內外測驗資料。	1.蒐集各國醫事放射師相關考試資料。 2.擬定先進國家優質試題蒐集計畫，分為三期執行，第一期至 99 年底為止已完成各國藥師、會計師等類科試題彙編之蒐集。
考選資料處理（一）	<p>1.辦理行政資訊化業務，推動電腦資源整合規劃與建置作業。</p> <p>2.充分運用網路資訊技術，加強便民服務及資訊安全防護作業。</p>	<p>1.完成行政系統整合平台暨線上申辦及薪資差勤系統驗收作業，並依預定期程上線使用。</p> <p>2.完成行政系統及備份備援設備驗收作業，並進駐多項系統使用，以達減少伺服器數量之節約措施。</p> <p>3.完成考選業務基金帳務系統建置，並配合網路銀行作業，增加轉檔功能。</p> <p>4.完成公文系統功能擴充，並增加公文系統客服中心線上提問系統，供同仁即時提問及查詢問題處理現況。</p> <p>5.推動數位學習專案課程，於台北 e 大平台置妥「國家考試特色介紹」等 3 門數位網路課程並推廣使用。</p> <p>1.完成全球資訊網改版作業。</p> <p>2.完成個資主政單位及成員名單確認、同仁電子檔案加密實務訓練 10 梯次課程、社交工程二階段演練作業及提報演練成果、處理百年蟲問題等，並完成 IT 資源管理與網路安全防護系統建置作業，訂定 IP 配發原則，提升網路安全管理機制。</p> <p>3.廣續維護資訊安全聯防體系，定期進行系統備份、修補伺服器主機作業系統漏洞、強化系統設定與更新病毒碼。</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3.辦理電腦訓練課程，培訓資訊作業能力，推動考選業務資訊化。</p> <p>4.充實個人電腦資訊設備及服務人力，提昇服務效能。</p>	<p>4.每月定期提報資訊管理處機房查核報告，包括資訊安全服務報告書、系統異動申請書（含應用系統、電腦設備）、出入管制表、日常查核報告等。</p> <p>舉辦教育訓練，計開辦 25 種課程，170 梯次，2,147 人次參訓。</p> <p>1.配合無紙化會議，完成辦理筆記型電腦採購配發、部務會議系統開發、擴大建置數位會議室等作業。</p> <p>2.完成複合機網路佈線及宣導，除特定場所外，逐步以複合機取代黑白雷射印表機及掃描器為原則。</p> <p>3.完成電腦教室 37 台及闡場個人電腦 38 台汰換作業，並辦理原設備移撥辦公室續用事宜。</p> <p>4.完成個人電腦 120 台、筆記型電腦 10 台、噴墨印表機 20 台、集線器 50 台、讀卡機 13 台、防毒軟體、闡場法律資料庫、闡場九國語文鍵盤、資訊雜誌及書籍等請採購作業，並導入集中目錄服務（AD）及新版電子郵件系統，提升整體行政效能。</p> <p>5.廣續維護電腦教室及行政大樓辦公室等各資訊工作場所相關資訊設備，定期巡檢並妥善管控機房、電腦伺服器主機、網路連通、不斷電系統、空調運轉、消防偵測等設備建置暨維運事宜，確保資訊作業順利進行。</p>

考 選 部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務及職業所需具備核心能力，檢討改進各種考試類科設置、應考資格與應試科目。</p> <p>4.研究彈性多元考試方式，增進選才效能。</p> <p>5.辦理考選制度研討會、進行國家考選與人才培育制度研究。</p>	<p>職能評估流程作業手冊竣事。</p> <p>2.辦理「建立國家考試職能評估流程之研究研討會」，並以我國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人事行政」與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土木工程技師」為操作範例。</p> <p>3.研訂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命題大綱：廣續辦理技職教育行政等 60 科目。</p> <p>4.研訂交通事業公路及港務人員升資考試應試科目命題大綱：完成郵政法規等 37 科目。</p> <p>5.完成警察人員國家考試評量方法與相關問題之研究。</p> <p>6.完成「國家考試應考資格英語能力採認相關問題之研究」委託研究。</p> <p>1.完成公務人員特種考試一般警察人員考試規則研修，自 100 年起本項考試併採筆試及體能測驗。</p> <p>2.完成新制司法官及律師國家考試預試計畫。</p> <p>3.舉辦口試技術座談會、研習會及完成口試參考手冊。</p> <p>1.舉辦「變革中的文官治理國際研討會」。</p> <p>2.與亞洲大學財經法律學系合辦「民國 100 年司法官、律師考試改革暨預試成果研討會」。</p> <p>3.辦理考選制度研討會：「國家考試 e 化策略研討會」、「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範圍定義與考試類科之研究研討會」、「建立國家考試職能評估流程之研究研討會」、「國家考試與原住民族知識學術研討會」。</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4.辦理國家考試申論式試題命題技術研討會。</p> <p>6.研訂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應試科目命題大綱。</p> <p>7.研訂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應試專業科目命題大綱。</p> <p>8.積極參與國際組織，蒐集各國公務人員與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資料，並研究其考選制度。</p> <p>9.辦理有關考選之調查研究事項，編印研究報告。</p> <p>10.加強宣導國家考試，吸引優秀人才應考。</p>	<p>4.辦理國家考試申論式試題命題技術研討會。</p> <p>完成客家事務行政、技職教育行政、統計、勞工行政、商品檢驗、食品衛生檢驗、植物病蟲害防治、自然保育、生物多樣性等 9 類科 60 科目命題大綱。另修訂本國文學概論及本國文學概要 2 科目命題大綱。</p> <p>1.研訂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輻射安全技術工程、紡織工程類科計 10 科目命題大綱。</p> <p>2.研訂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及公務人員特種考試一般警察人員考試 155 科目命題大綱。</p> <p>1.推動參與 APEC 工程師、APEC 建築師計畫，派員擔任 APEC 建築師、APEC 工程師計畫監督委員會委員，協助國內建築師、技師加入 APEC 建築師、技師國際組織及相互認許事宜。</p> <p>2.赴新加坡參訪文官培育制度、赴日本參訪外交人員考選制度及蒐集相關測驗發展資料。</p> <p>3.派員赴菲律賓馬尼拉參加「APEC 建築師計畫中央議會第四次會議」。</p> <p>1.辦理「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範圍定義與考試類科之研究」委外研究。</p> <p>2.辦理「藥師教考訓用改進之研究」委外研究。</p> <p>編製國家考試宣導資料並完成 120 場次（包括 119 個學校及臺東縣政府文化局）宣導事宜。</p>
<p>執行 97 年保留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p>	<p>題庫大樓興建工程。</p>	<p>題庫大樓興建工程原預定於 98 年 6 月間竣工，惟因承攬土木建築及水電工程廠商全力營造工程有限公司，於 98 年 2 月 26 日</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發生無預警之財務危機，並自 98 年 2 月 27 日起停工迄今，本部業辦理該項工程之中途結算，及委託律師向該公司求償，並經台灣台北地方法院於 99.08.27 判決勝訴，現正進行強制執行作業。行政院同意修正計畫，於 99 年 11、12 月間進行二次接續工程之公開招標，等標期間雖積極配合廠商進行工地現場會勘作業，惟結果仍無廠商投標，本部刻正就流標原因進行檢討改進，並積極研處因應方案。</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2、前(99)年度決算辦理情形

科目名稱	預算數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小計
		動支 第一預備金	動支 第二預備金	預算 追加(減)數	
歲入部分					
罰款及賠償收入					
賠償收入					
一般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使用規費收入					
資料使用費					
場地設施使用費					
財產收入	50				
廢舊物資售價	50				
其他收入					
雜項收入					
合 計	50				
歲出部分					
一般行政	292,244	500			500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43,578				
試題研編及審查	16,932				
考選資料處理	14,453				
研究發展及宣導	12,193				
第一預備金	784	-500			-500
合 計	336,606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合計 (1)	決 算 數			合計 (2)	預決算比較 增 減 數 (2)-(1)
	收入實現數 支出實現數	收入保留數 支出保留數			
	4			4	4
	4			4	4
	4			4	4
	96			96	96
	96			96	96
	9			9	9
	88			88	88
50	246			246	196
50	246			246	196
	99			99	99
	99			99	99
50	445			445	395
292,744	280,809	631		281,440	-11,304
43,578	38,958	3,524		42,482	-1,096
16,932	16,882			16,882	-50
14,453	11,960	2,316		14,276	-177
12,193	10,116	1,208		11,324	-869
284					-284
336,606	319,767	4,155		323,922	-12,684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二) 上(100)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1、上(100)年度已過期間(100年1月1日至100年7月31日止)計畫實施成果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般行政	1.擬定各項施政計畫、執行計畫及年度考試計畫。 2.落實各項計畫及重要業務管考工作。 3.強化新聞聯繫。 4.加強國會聯絡工作，促進輿情溝通。 5.維護展列館展示內容，並適時更新。 6.公共服務。 7.按時辦理年節慰問落實退撫照護。 8.一般經常性行政業務。	根據考試院第 11 屆施政綱領，擬定本部 101 年度施政計畫，由考試院彙整為院部會年度施政計畫。 編印本部 99 年度工作報告、考選行政概況，供各界參考。 適時發布各項考選新聞，增進民眾瞭解考試制度及各項考試訊息。 加強國會聯絡公關工作，促進輿情溝通。 使參訪者瞭解我國考試制度之淵源、沿革及業務成果等 1.本部全球資訊網設置部長信箱及意見看板，受理民眾網路詢疑共 6,930 件，及時答覆處理，提供優質服務。 2.辦理本部全球資訊網電子報，新增 1,319 訂戶，免費提供訂閱讀者各種考試訊息。 辦理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依規定發放年節慰問金、退休金。 1.依規定辦理員工薪俸、各種津貼及保險給付等業務。 2.秘書室、總務司、人事室、會計室等行政支援事項均配合業務需要適時辦理。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試題研編及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組設題庫小組，並繼續規劃、建置及充實更新各種考試題庫試題。 2.辦理各種考試題庫測驗式試題命題審查及檢討改進事項。 3.加強題庫資訊化作業，增進工作效能。 4.研究分析題庫抽題與管理機制，利用電腦化試題品質分析系統，強化試題品質回饋機制。 	<p>積極配合各類科科目常設題庫小組進行題庫建置工作，共增建、整編完成紙本題庫試題 35 科次，13,122 題。</p> <p>辦理更新與增補測驗式試題之命題審查工作，共計完成 49 科次，10,749 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上半年配合本部辦理 100 年各項公務人員考試，提供題庫式申論式試題 11 科目 48 題、測驗式試題 79 科目 3,127 題、混合式試題 39 科目 1,029 題。 2.上半年配合本部辦理 100 年各項專技人員考試，提供測驗式試題 244 科目 14,504 題、混合式試題 12 科目 866 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各種未配套題庫科目抽題時，均請抽題委員就抽題科目試題使用情形提供相關建議，俾供檢討改進題庫試題使用、管理作業，以維試題品質。 2.各題庫科目命題前，均提供委員有關考試類科、應考資格及題數等相關資訊供命題、審題參考；進行試題審查作業時，均請審查委員檢視類似題組與情況題組情形，並填列題組關鍵詞，以利試題統整及歸類；題庫建置完成時，則請委員填列題庫科目適用考試類科、電子計算器使用情形及提供抽題比例建議，供後續適用考試抽題之參據。 3.各科目試題審查過程中，適時記錄各命題委員試題可用率及試題淘汰原因，並請審查委員提供具體興革意見。對於使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5.研究改進命題方式及品質，提高試題信度與效度，增進考試鑑別力。</p>	<p>用後產生疑義之試題，亦統計其相關疑義成因，彙整作為命題技術研習之教材，及日後整編題庫遴聘委員之參據。</p> <p>4.彙整最近 2 至 3 年各項考試考畢試題及試題難易度、鑑別度分析統計資料，及試題疑義處理結果，適時提供各題庫小組委員整編及選汰試題之參考，以提昇試題品質及評鑑功能。</p> <p>5.本年第 1 季已辦理公務人員及專技人員考試考畢試題分析 291 科；並藉題庫工作會議暨命題技術研習會，提供予題庫委員參考；臨時命題作業部分，則與臨時命題資料併予寄送臨時命題委員參考，期能提升測驗式試題之命題技術。</p> <p>1.99 年「外交領事人員國家考試與其核心職能之研究」委外研究案於本（100）年 5 月 30 日進行期中報告審查，有關審查委員所提具體建議已轉請研究團隊參考修改，並已撥付第二期款。</p> <p>2.上半年辦理專技人員聽力師及語言治療師、建築師、醫師等類科測驗題與公務人員申論題命題技術研習會計 10 場次，參加委員共計 757 人。</p> <p>3.配合新制警察人員考試情境測驗之實施，針對情境測驗科目之預試，辦理試題品質及問卷結果統計分析，並撰寫相關研究報告，研究報告將於近期委請部外專家進行審查後辦理出版事宜，並提供後續題庫建置作業參考。</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4.配合優質試題發展方案「國外優質試題蒐集計畫」之訂定，已蒐集律師、醫師、藥師、會計師、建築師、聽力師、語言治療師等 7 類科共 203 冊國外試題書單，並已陸續進行相關採購作業。
考選資料處理（一）	<p>1.推動行政系統整合，升級改版現有行政系統，強化行政 e 化效能。</p> <p>2.推動全球資訊網改版及設備重建作業，加強便民服務及資訊安全防護作業。</p>	<p>1.完成考選業務基金出納管理資訊系統系統分析及設計作業，並依專案進度，每月召開專案會議檢討進度。</p> <p>2.完成公文系統擴充案及高速掃描器驗收程序，提升公文線上簽核效能。</p> <p>3.完成知識管理系統功能擴充驗收作業，增加跑馬燈功能。</p> <p>4.完成行政系統整合平台功能擴充請購作業，簡化臨時人員管理程序。</p> <p>5.完成庶務管理系統主機移轉作業，提升主機效能。</p> <p>1.全球資訊網於 100 年 1 月 3 日新舊版平行上線，2 月 10 日正式上線，並完成第二期驗收作業。</p> <p>2.完成全球資訊網 5 台新機資料移轉及驗收作業。</p> <p>3.賡續進行輔導及系統調校作業，並完成發布新聞稿宣導、簽辦 99 年地方特考電子榜單服務緊急因應措施、配合申請播放本部影音串流檔案 Youtube 帳號乙只、處理考畢試題考試簡稱呈現不全情形、考畢試題查詢方式增加下載整個考試測驗式試題標準答案清冊及更正答案清冊。</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冊 PDF 檔、各項考試聯絡電話置放方式改進措施、最新消息增加推文 facebook、Plurk 及 Twitter 等功能。</p> <p>4.擴大提供各項國家考試臉書諮詢服務，配合研擬配套措施。</p> <p>5.依據資訊安全作業規定，廣續辦理全球資訊網站維運服務、寬頻資訊網路使用管理、電腦資料備援管理、電腦防火牆、防毒系統管理及備份、備援等資安防護措施，以提升防護及效能。</p> <p>6.廣續維護資訊安全聯防體系，定期進行系統備份、修補伺服器主機作業系統漏洞、強化系統設定與更新病毒碼。</p> <p>7.每月定期提報資訊管理處機房查核報告，包括資訊安全服務報告書、系統異動申請書（含應用系統、電腦設備）、出入管制表、日常查核報告等。</p> <p>3.辦理電腦訓練及資安課程，培訓資訊作業能力，並強化資安意識。</p> <p>4.適時汰換考選部個人電腦設備，充實行政資訊設備與服務人力，強化作業效能及服務品質。</p>
		<p>1.完成 9 梯次 Office 2003 教育訓練課程及 10 梯次「網路熱門應用導引」課程，並因應各項行政業務辦理講習。</p> <p>2.擬定本年度資安計畫，完成 2 梯次全員訓練資安課程，並於 6 月辦理社交工程演練，強化資安意識。</p> <p>1.完成本部行政大樓重新布設網路線案規劃及請購作業。</p> <p>2.完成資訊設備清點報廢作業。</p> <p>3.配合題庫大樓土木工程建置時程，規劃題庫大樓對外光纖網路布線及樓層間網路設備採購裝設事宜。</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4. 賡續維護電腦教室及行政大樓辦公室等各資訊工作場所相關資訊設備，定期巡檢並妥善管控機房、電腦伺服器主機、網路連通、不斷電系統、空調運轉、消防偵測等設備建置暨維運事宜，確保資訊作業順利進行。
考選資料處理（二）	1. 蒐集整理年度各項考試資料，編製公務統計報表。 2. 編印「中華民國 99 年考選統計」年報。	運用「考選部各類考試資料統計系統」編製公務統計報表，並且同步將統計報表上傳本部全球資訊網，供各界參考運用。 編印「中華民國 99 年考選統計」年報及製作光碟，供考選政策參考。
研究發展及宣導	1. 研修(訂)考選法規，健全考選法制。	1. 研修試場規則：100 年 1 月 5 日考試院令修正發布。 2. 研修監場規則：100 年 1 月 5 日考試院令修正發布。 3. 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專利師考試規則部分條文：業於 100 年 2 月 14 日邀集產官學各界召開專案會議研商，初步結論擬酌予放寬應考資格、修正應試科目、試題題型與及格標準。賡續於 8 月 5 日再召開專案會議確定後，進行研修本考試規則相關事宜。 4. 研修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規則附表一「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應考資格表」、附表二「公務人員普通考試應考資格表」：分別於 100 年 2 月 17 日及 100 年 3 月 28 日經考試院令修正發布。 5. 研修典試法：100 年 2 月 24 日報請考試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院審議，7月21日召開第1次全院審查會。</p> <p>6. 研修特種考試交通事業人員考試規則：100年2月24日考試院令修正發布。</p> <p>7. 廢止特種考試交通事業人員考試各業別體格檢查標準表：100年2月24日考試院令修正廢止。</p> <p>8. 研修公務人員特種考試社會福利工作人員考試規則：100年3月1日考試院令修正發布。</p> <p>9. 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師考試規則部分條文：100年4月21日函陳考試院審議。</p> <p>10. 研修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法務部調查局調查人員考試規則：100年5月2日考試院令修正發布。</p> <p>11. 研修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民航人員考試規則：100年5月9日考試院令修正發布。</p> <p>12. 研修命題規則：100年5月12日報請考試院審議。</p> <p>13. 研修閱卷規則：100年5月12日報請考試院審議。</p> <p>14. 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特種考試相當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或普通考試等級表：100年5月19日會銜銓敘部修正發布。</p> <p>15. 研修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規則：100年5月26日考試院令修正發</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布。</p> <p>16. 研修後備軍人轉任公職考試比敘條例施行細則：100 年 6 月 1 日考試院令修正發布。</p> <p>17. 研修口試規則：100 年 6 月 1 日報請考試院審議。</p> <p>18. 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牙醫師中醫師考試分試考試規則：業經考試院 100 年 6 月 8 日考試院令修正發布。</p> <p>19. 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施行細則第 4 條條文：100 年 6 月 13 日報請考試院審議。</p> <p>20. 研修著作發明審查規則：提 100 年 6 月 15 日、7 月 20、8 月 3 日考選部法規委員會審議竣事。</p> <p>21. 研修公務人員考試法部分條文：100 年 6 月 22 日報請考試院審議。</p> <p>22. 研修國家考試偶發事件處理辦法：100 年 7 月 12 日考試院令修正發布。</p> <p>23. 研訂考選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種類認定諮詢委員會組織規程草案：100 年 7 月 21 日送本部法規委員審議。</p> <p>24. 研修試場規則第 3 條條文：100 年 7 月 25 日考試院令修正發布。</p> <p>25. 研修華僑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辦法第 5 條條文：100 年 7 月 25 日考試院令修正發布。</p> <p>26. 研修應考資格審查規則第 3 條條文：100</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2.成立各類考試改進小組，研究改進各項考選制度，落實教考訓用合一，強化考試評鑑功能。</p> <p>3.持續研訂職能指標標準作業程序，並推動各類職務或職業所需具備核心能力，檢討改進各種考試類科設置、應考資格與應試科目。</p>	<p>年 7 月 25 日考試院令修正發布。</p> <p>1.廣續辦理技師考試改進推動事宜：就技師執業範圍、核心職能及未來採行分試考試等議題進行討論。</p> <p>2.廣續辦理建築師考試改進推動事宜：研商建築師考試制度納入實務養成之改革方案。</p> <p>3.廣續辦理護理人員考試改進推動事宜：討論 OSCE（客觀結構式臨床技能考試）納入護理師考試應考資格之可行性。</p> <p>4.廣續辦理身心障礙應考人權益維護措施審議事宜。</p> <p>5.廣續辦理社會工作師考試改進推動事宜：改進社會工作師教考訓用制度。</p> <p>6.廣續辦理心理師考試改進推動小組事宜：改進心理師教考訓用制度。</p> <p>7.廣續辦理警察人員考試採行心理測驗推動事宜。</p> <p>8.為利考試新制無縫銜接，由本部、交通部、教育部、學界及業界成立航海人員考試改由交通辦理銜接小組。</p> <p>1.成立國家考試職能分析推動委員會，推動各類科核心職能建立相關事宜。</p> <p>2.研訂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命題大綱：廣續辦理新聞等 48 科目。</p> <p>3.委外研訂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應試科目命題大綱。</p> <p>4.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會計</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4.研究彈性多元考試方式及改進考試技術，加重實習及實務訓練，以增進選才效能。</p> <p>5.推動國家考試口試技術與評量方法各項改進方案之應用。</p> <p>6.辦理考選制度研討會、專家座談會。</p>	<p>師考試各應試專業科目命題大綱：100年3月29日修正公告，並自101年起實施。</p> <p>5.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牙體技術師考試、特種考試牙體技術人員考試各應試專業科目命題大綱暨參考用書：業於100年2月24日修正公告。</p> <p>6.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技師考試應試專業科目命題大綱(交通工程技師類科部分)：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技師考試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考選部法規委員會審議通過，近期將報請考試院審議，將配合考試規則發布時程予以修訂公告。</p> <p>7.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牙醫師考試應試專業科目參考用書：100年7月27日修正公告。</p> <p>1.研議技師考試採行分試考試，以及納入實務養成制度之改革方案。</p> <p>2.研議建築師考試採行分試考試，以及納入實務養成制度之改革方案。</p> <p>3.100年6月10日辦理國家考試申論式試題命題技術研習會。</p> <p>配合社會發展及用人機關之需求，並衡酌考試特性，研究改進評量方式，辦理命題技術及口試技術研習，以強化評量效能，增進國家考試選優汰劣之功能。</p> <p>1.編印出版99年度考選制度研討會系列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範圍定義與</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7.積極參與國際組織，研究（考察）各國考選制度，蒐集各國考選相關資料。</p> <p>8.辦理各種考選調查、研究事項，並編印研究報告。</p>	<p>考試類科之研究研討會」、系列三「建立國家考試職能評估流程之研究研討會」、系列四「國家考試與原住民族知識學術研討會」會議實錄。</p> <p>2.規劃辦理 100 年度考選制度研討會。</p> <p>1.持續推動參與 APEC 工程師、APEC 建築師計畫，派員擔任 APEC 建築師、APEC 工程師計畫監督委員會委員，並參與該組織國內外會議，協助國內建築師、技師加入 APEC 建築師、技師國際組織及相互認許事宜。</p> <p>2.派員參加 100 年 6 月 13 日至 17 日在台北舉行之國際工程師聯盟 IEAM 2011 大會。</p> <p>廣續辦理「藥師教考訓用改進之研究」委外研究。</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執行 97 年保留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p>	<p>題庫大樓興建工程。</p>	<p>1.有關題庫大樓興建工程原預定於 98 年竣工，惟因承攬土木建築及水電工程廠商全力營造工程有限公司，於 98 年 2 月 26 日發生無預警之財務危機導致工程全面停工，本部已於 98 年 7 月 20 日正式與該公司終止契約，並於 98 年 12 月間完成中途結算，以可資支用經費辦理公開招標最有利標作業，於 99 年 3 月至 4 月間連續招標 2 次，均未有任何廠商投標。</p> <p>2.因未能順利招標，本部爰報請行政院修正有關題庫大樓興建工程計畫包括預算及期程等事項，經行政院 99 年 9 月間函復原則同意在案。本部經檢討算額度後，重新於 99 年 11 月、12 月辦理二次招標，惟仍無廠商投標，經檢討修正廠商投標資格後，復於 100 年 4 月、5 月辦理二次招標，於 100 年 5 月 18 日以總價 3,250 萬決標予上勤營造有限公司。</p> <p>3.本工程業於 100 年 6 月 30 日重新開工，工期 120 天，配合驗收期程及後續裝修工程，預計於 101 年上半年正式啓用，將可提供命審題委員更為優質舒適之作業環境，以建置量大質優且確具信度效度之 e 化題庫。</p>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2、100年度已過期間(100年1月1日至100年7月31日止)預算執行情形

科 目 名 稱	全 年 度 預 算 數	截至7月底 分 配 數 (1)	截至7月底實收 或 實付累計數 (2)
歲入部分			
罰款及賠償收入			141
賠償收入			141
一般賠償收入			141
規費收入			2
使用規費收入			2
資料使用費			2
場地設施使用費			
財產收入	50	25	141
廢舊物資售價	50	25	141
其他收入			
雜項收入			
合 計	50	25	284
歲出部分			
一般行政	292,920	198,155	190,157
考選業務研究改進	41,295	21,635	12,828
試題研編及審查	16,379	7,446	4,945
考選資料處理	13,643	7,621	3,833
研究發展及宣導	11,273	6,568	4,050
第一預備金	784		
合 計	334,999	219,790	202,985

考選部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暫 收 或 數 (3)	合 計 (4)=(2)+(3)	分配數餘額 (5)=(1)-(4)	執行率% (6)=(4)÷(1)
	141	-141	
	141	-141	
	141	-141	
	2	-2	
	2	-2	
	2	-2	
	141	-116	564.00
	141	-116	564.00
	284	-259	1,136.00
866	191,023	7,132	96.40
148	12,976	8,659	59.98
	4,945	2,501	66.41
	3,833	3,788	50.30
148	4,198	2,370	63.92
1,014	203,999	15,791	92.82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考選部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合計	6,050	50	445	6,000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4	-	
	63			0406100000 考選部	-	-	4	-	
		1		0406100300 賠償收入	-	-	4	-	
			1	04061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4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6,000	-	96	6,000	
	70			0506100000 考選部	6,000	-	96	6,000	
		1		0506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6,000	-	96	6,000	
			1	0506100305 資料使用費	-	-	9	-	前年度決算數係出售國家菁英季刊收入。
			2	05061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6,000	-	88	6,000	本年度預算數係考場大樓及試務大樓場地設施使用費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0	50	246	0	
	70			0706100000 考選部	50	50	246	0	
		1		07061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50	50	246	0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	-	99	-	
	70			1106100000 考選部	-	-	99	-	
		1		1106100900 雜項收入	-	-	99	-	
			1	110610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10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扣減廠商以前年度未執行項目價款之收入。
			2	1106100909 其他雜項收入	-	-	89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保固保證金屆滿5年未領回依規定繳庫之收入。

考選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較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5	2	1		0006000000	339,877	334,999	4,878	1.本年度預算數300,719千元，包括人事費276,320千元，業務費15,755千元，設備及投資8,074千元，獎補助費570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276,320千元，較上年度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等經費3,601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24,399千元，較上年度增列辦理國家考場廁所更新工程等經費4,198千元。
				考試院主管				
				0006100000				
				考試部	339,877	334,999	4,878	
				3606100000				
				考試支出	339,877	334,999	4,878	
				3606100100				
				一般行政	300,719	292,920	7,799	
				3606101400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3606101401								
1 試題研編及審查	13,928	16,379	-2,451					
1 試題研編及審查								
3606101402								
2 考選資料處理	12,314	13,643	-1,329					
2 考選資料處理								
3 研究發展及宣導	11,322	11,273	49					
3 研究發展及宣導								
3	3		3606109000	810	-	810		
			一般建築及設備					

考選部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 比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1	36061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10	-	810	新增汰換首長座車1輛經費如列數。
		4		3606109800 第一預備金	784	784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 頁 空 白

附 屬 表

考選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06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61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6,000	承辦單位	總務司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本部場地設備提供外界使用所收取之各項收入。

依規費法第8條規定編列。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6,000	
	70			0506100000 考選部	6,000	
		1		05061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6,000	
			2	050610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6,000	本部考場大樓及試務大樓場地設施使用費收入。

考選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061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50	承辦單位	總務司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出售廢舊物資等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13條規定編列。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50	
	70			0706100000 考選部	50	
		1		0706100600 廢舊物資售價	50	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考選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606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00,719
計畫內容： 本計畫係辦理本部一般經常性之行政業務。		預期成果： 因應各行政單位工作需要，發揮行政管理功能，以協助各項業務之推動，達成本部施政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276,320	人事室	1.計畫內容：本計畫係在預算員額內，按預計用人需要編列人事費。 2.經費計算依據：預算員額包括政務人員2人、法定編制人員203人、約聘人員5人、約僱人員5人、駕駛7人、技工7人及工友14人，共計243人，所需人事費276,320千元，依各項人事法規標準核實計列。
0100 人事費	276,32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4,258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62,534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5,162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0,775		
0111 獎金	44,048		
0121 其他給與	7,761		
0131 加班值班費	8,845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6,247		
0151 保險	16,69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24,399	秘書室、總務司、人事室等	1.計畫內容：本計畫係維持本部基本行政工作所需經費。 2.經費計算依據： (1)現職人員赴公私立學校及訓練機構研習等所需補助費暨辦理本部員工訓練等相關費用832千元。 (2)行政大樓水費、電費等2,431千元。 (3)一般公文遞送所需郵資及公務電話等費用350千元。 (4)公務車輛牌照稅、燃料稅、保險費、檢驗費、停車場房屋稅及辦公廳舍與設備保險費等相關費用560千元。 (5)舉辦專題演講所需講座鐘點費128千元。 (6)公務車輛油料費、展列室資料及圖書期刊等購置經費1,022千元。 (7)購置行政大樓事務相關物品等303千元。 (8)行政大樓辦公環境清潔維護及院部會公共事務分攤等相關費用494千元，另主管及職員健康檢查費325千元，停車場管理費用1,500千元。 (9)按預算員額(含約聘僱人員)243人，每人每年3,840元，計列文康活動費933千元。 (10)印製考選行政概況、年度施政計畫及一般經常公務等相關資料印刷費1,509千元。
0200 業務費	15,755		
0201 教育訓練費	832		
0202 水電費	2,431		
0203 通訊費	350		
0221 稅捐及規費	398		
0231 保險費	162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8		
0271 物品	1,325		
0279 一般事務費	4,761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262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38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04		
0291 國內旅費	32		
0294 運費	72		
0299 特別費	1,260		
0300 設備及投資	8,074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7,103		
0319 雜項設備費	971		
0400 獎補助費	570		
0475 獎勵及慰問	570		

考選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60610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00,719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11)辦理房屋及停車場維修2,262千元。</p> <p>(12)公務車輛養護費213千元： <1>未滿2年公務汽車1輛，每輛年列8,500元，計9千元。 <2>滿2年未滿4年公務汽車2輛，每輛年列25,500元，計51千元。 <3>滿6年以上公務汽車3輛，每輛年列51,000元，計153千元。</p> <p>(13)按預算內職員（含約聘僱人員）215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需辦公器具養護費225千元。</p> <p>(14)行政大樓電梯、空調、水電照明及消防設備等養護費1,304千元。</p> <p>(15)辦理行政業務所需國內出差旅費32千元。</p> <p>(16)辦理行政業務所需運費72千元。</p> <p>(17)部長1人、政務次長及常務次長2人特別費，合共1,260千元。</p> <p>(18)辦理國家考場廁所更新工程及辦公室事務設備之購置或汰換等相關設備費用8,074千元。</p> <p>(19)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每人每年6,000元，按退休退職人數95人，年需經費570千元。</p>

考選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606101401 試題研編及審查	預算金額	13,928
-----------	--------------------	------	--------

計畫內容：

1. 配合各項考試需要，並考量考試性質及各應試科目之列考次數、報考人數及學科性質等，組設題庫小組，廣續規劃、建置及更新題庫試題，加強題庫資訊化作業，研究分析題庫使用情形，提高題庫使用效益。
2. 辦理試題研發、分析及測驗技術發展研究等事項，提昇國家考試試題品質。

預期成果：

1. 積極推動執行優質試題發展方案，建置並更新各種考試題庫試題，以提昇試題品質。
2. 辦理題庫測驗式試題之命題審查工作，適時檢討改進，以補充題庫試題之不足。
3. 加強題庫資訊化作業，整合題庫管理資訊功能，以強化題庫作業及使用效能。
4. 檢討各題庫科目管理及使用情形，改進題庫作業流程；另分析各類考畢試題品質，建立回饋機制。
5. 整編考畢優良試題或發展衍生試題納入題庫，以提昇試題品質及評鑑功能；並將考畢試題品質分析，俾利改進命題技術，進而提昇試題信度與效度。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題庫之編製及審查	12,423	題庫管理處	1. 計畫內容：為配合各項考試需要及已建題庫科目使用情形，廣續辦理題庫之建置維護及更新工作，以供各項考試使用。 2. 經費計算依據： (1) 製作試題所需郵電費137千元。 (2) 繼續辦理題庫試題更新及維護，計需出席費及命題、審查費等11,580千元。 (3) 購置命題參考書籍及文具紙張等費用68千元。 (4) 製作試題印刷費及題庫工作人員入闈餐費等經費638千元。
0200 業務費	12,423		
0203 通訊費	137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1,580		
0271 物品	68		
0279 一般事務費	638		
02 試題研究	1,505	題庫管理處	1. 計畫內容：辦理試題研究事項，以增進國家考試測驗信度及效度。 2. 經費計算依據： (1) 辦理試題研究所需郵電費41千元。 (2) 編譯命題參考手冊及舉辦試題研究相關會議等經費1,311千元。 (3) 購買國內外相關參考書籍及文具紙張等費用153千元。
0200 業務費	1,505		
0203 通訊費	41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311		
0271 物品	153		

考選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606101402 考選資料處理	預算金額	12,314
-----------	-------------------	------	--------

計畫內容：

1. 推動行政系統整合，升級改版現有行政系統，強化行政e化效能。
2. 推動全球資訊網設備重建，加強便民服務及資訊安全防護作業。
3. 辦理電腦訓練及資安課程，培訓資訊作業能力，並強化資安意識。
4. 充實行政資訊設備及服務人力，提昇服務效能。
5. 辦理電子化政府資訊資源整合服務及行政資訊化業務。
6. 編製各項公務統計報表及「中華民國100年考選統計」報告。

預期成果：

1. 配合本部各項作業需要，適時規劃建置及維護人事、會計、秘書、總務及內部資源共享服務等相關應用系統及伺服器設備，提昇行政系統效能。
2. 適時汰換本部骨幹網路及全球資訊網站相關設備，強化全球資訊網服務效能，延續整體資安防護機制，提昇考選便民服務績效。
3. 適時辦理各應用系統業務講習及操作輔導，並辦理資安教育訓練及社交工程演練，強化同仁資安意識，增進施政效能。
4. 適時汰換個人電腦相關設備，建置題庫大樓資訊環境，並充分運用外部資訊專業人力，提昇整體行政基礎建設之服務效能。
5. 提供即時統計資訊，增加交叉統計分析，以達成考選統計業務e化成效。
6. 定期編印考選統計年報，並提供網路查詢，供各界參考運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資訊工作維持	316	資訊管理處、統計室	1. 計畫內容：廣續運用資訊設備處理本部各項行政資訊化業務。 2. 經費計算依據： (1) 辦理本部公務統計等所需郵電費57千元。 (2) 購置電腦報表紙、電腦儲存媒體、印表機碳粉、色帶等消耗用品60千元。 (3) 印製考選統計報表等所需經費199千元。
0200 業務費	316		
0203 通訊費	57		
0271 物品	60		
0279 一般事務費	199		
02 網路系統之規劃及裝置	11,998	資訊管理處	1. 計畫內容：廣續開發維護行政資訊化系統，並研究改進資訊化作業環境、建置標準作業流程，提升施政效能。 2. 經費計算依據： (1) 辦理公文、庶務、行政系統整合平台暨線上申辦及薪資差勤等資訊系統維護、全球資訊網站軟硬體及骨幹網路監控服務及延長保固費用、網路、機房、電腦設備之維護駐點服務等費用5,150千元。 (2) 行政系統主機及備援設備建置費用第3年162千元。 (3) 全球資訊網設備汰換費用1,429千元。 (4) 辦公室個人電腦、筆記型電腦及週邊設備汰換費用1,593千元。 (5) 公文系統功能擴充費用1,374千元(配合研考會及檔管局政策)。 (6) 行政系統功能擴充費用2,290千元。
0200 業務費	5,150		
0215 資訊服務費	5,150		
0300 設備及投資	6,848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848		

考選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606101403 研究發展及宣導	預算金額	11,322
-----------	--------------------	------	--------

計畫內容：

1. 研修(訂)改進考選政策、制度及法規。
2. 研究改進考試類科、應試科目、應考資格、考試方法及技術。
3. 辦理考選制度研討會、專家座談會，進行國家考選與人才培育制度研究。
4. 蒐集中外考選制度有關資料。

預期成果：

1. 配合國家發展及社會需求，並參考先進國家考試制度，規劃設計及檢討各項考試制度，務期公平、公正、公開，並能與時俱進，充分發揮考試功能，並與國際接軌。
2. 為考試與教育、訓練、任用、職業管理之緊密結合，持續推動研究，落實教考訓用合一。
3. 因應機關特性及不同專業需求，視考試性質研究彈性多元考試方式、分試或分階段考試，加重實習及訓練，提昇考試信度與效度。
4. 擇定當前重要主題舉辦研討會、專家座談會，並積極參與國際組織，研究(考察)各國考選制度，蒐集研析國內外測驗評量發展趨勢等資料，作為規劃改進我國考試制度之參考。
5. 擇定考選議題進行調查研究分析，撰擬研究報告，供社會參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研究發展工作維持	327	考選規劃司	1. 計畫內容：就考選政策、制度及考試方法、技術綜合策劃之研議諮詢，設有考選工作研究委員會，以加強研究發展工作。 2. 經費計算依據： (1) 辦理考選工作研究委員會業務所需郵電費39千元。 (2) 考選工作研究委員會委員之出席費及審查費等257千元。 (3) 辦理前述業務所需之文具用品等31千元。
0200 業務費	327		
0203 通訊費	39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7		
0271 物品	31		
02 考試業務之研究改進	10,995	各單位	1. 計畫內容：成立各種考試改進推動小組，結合產、官、學資源，持續精進考試制度。邀請學者專家及機關、團體代表舉行研討會及專案會議，以博諮眾議，使考選法制更臻健全、完善，並蒐集中外考選制度有關資料，以供改進參考。 2. 經費計算依據： (1) 研究改進考選政策、制度、法規暨考試類科、應試資格、科目等，及辦理研討會、專家座談會、專案會議及出版考選論壇等研究刊物所需之出席費及稿費等2,526千元。 (2) 國外考選制度有關資料翻譯費62千元。 (3) 進行各項考試測驗規劃、研發、成果分析等研究經費2,251千元。 (4) 參加考選業務有關之國際組織會費125千元。
0200 業務費	10,995		
0201 教育訓練費	85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588		
0251 委辦費	2,251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125		
0271 物品	31		
0279 一般事務費	4,863		
0291 國內旅費	142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113		
0293 國外旅費	797		

考選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606101403 研究發展及宣導	預算金額	11,32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p>(5)購買參考書籍31千元。</p> <p>(6)印製會議實錄、調查、研究報告、各項問卷、出版國家菁英季刊、考選論壇、考選通訊等刊物、撰寫考選部部史暨各項活動會場布置等費用4,597千元。</p> <p>(7)辦理分區座談會、邀請外國學者、參與國家考試之學者專家到部講習、召開座談會等所需費用266千元。</p> <p>(8)辦理分區座談會等所需差旅費142千元。</p> <p>(9)為借鏡其他國家之考選制度，派員赴大陸及出國研習、考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等經費995千元。</p>

考選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6061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預算金額	810
-----------	--------------------	------	-----

計畫內容：依規定汰換本部首長座車。
 預期成果：維護行車安全考量暨節省老舊車輛維修經費。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車輛汰換	810	總務司	1.計畫內容：依規定汰換本部首長座車。 2.經費計算依據：依共同性費用編列標準表編列1輛81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810		
0305 運輸設備費	810		

考選部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606109800 第一預備金	預算金額	784
-----------	------------------	------	-----

計畫內容：
依據預算法第二十二條規定，按經常支出總額百分之一範圍內編列。

預期成果：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第一預備金	784	會計室	
0900 預備金	784		
0901 第一預備金	784		

考選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606100100 一般行政	3606101401 試題研編及審查	3606101402 考選資料處理	3606101403 研究發展及宣導	36061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606109800 第一預備金
合計	300,719	13,928	12,314	11,322	810	784
0100人事費	276,320	-	-	-	-	-
0102政務人員待遇	4,258	-	-	-	-	-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62,534	-	-	-	-	-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5,162	-	-	-	-	-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10,775	-	-	-	-	-
0111獎金	44,048	-	-	-	-	-
0121其他給與	7,761	-	-	-	-	-
0131加班值班費	8,845	-	-	-	-	-
0143退休離職儲金	16,247	-	-	-	-	-
0151保險	16,690	-	-	-	-	-
0200業務費	15,755	13,928	5,466	11,322	-	-
0201教育訓練費	832	-	-	85	-	-
0202水電費	2,431	-	-	-	-	-
0203通訊費	350	178	57	39	-	-
0215資訊服務費	-	-	5,150	-	-	-
0221稅捐及規費	398	-	-	-	-	-
0231保險費	162	-	-	-	-	-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28	12,891	-	2,845	-	-
0251委辦費	-	-	-	2,251	-	-
0261國際組織會費	-	-	-	125	-	-
0271物品	1,325	221	60	62	-	-
0279一般事務費	4,761	638	199	4,863	-	-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2,262	-	-	-	-	-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38	-	-	-	-	-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04	-	-	-	-	-
0291國內旅費	32	-	-	142	-	-
0292大陸地區旅費	-	-	-	113	-	-
0293國外旅費	-	-	-	797	-	-
0294運費	72	-	-	-	-	-

考選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3606100100 一般行政	3606101401 試題研編及審查	3606101402 考選資料處理	3606101403 研究發展及宣導	36061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606109800 第一預備金
0299特別費	1,260	-	-	-	-	-
0300設備及投資	8,074	-	6,848	-	810	-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7,103	-	-	-	-	-
0305運輸設備費	-	-	-	-	810	-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	6,848	-	-	-
0319雜項設備費	971	-	-	-	-	-
0400獎補助費	570	-	-	-	-	-
0475獎勵及慰問	570	-	-	-	-	-
0900預備金	-	-	-	-	-	784
0901第一預備金	-	-	-	-	-	784

考選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合 計					339,877
0100人事費					276,320
0102政務人員待遇					4,258
0103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62,534
0104約聘僱人員待遇					5,162
0105技工及工友待遇					10,775
0111獎金					44,048
0121其他給與					7,761
0131加班值班費					8,845
0143退休離職儲金					16,247
0151保險					16,690
0200業務費					46,471
0201教育訓練費					917
0202水電費					2,431
0203通訊費					624
0215資訊服務費					5,150
0221稅捐及規費					398
0231保險費					162
025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5,864
0251委辦費					2,251
0261國際組織會費					125
0271物品					1,668
0279一般事務費					10,461
0282房屋建築養護費					2,262
0283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38
0284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04
0291國內旅費					174
0292大陸地區旅費					113
0293國外旅費					797
0294運費					72

考選部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0299特別費					1,260
0300設備及投資					15,732
0302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7,103
0305運輸設備費					810
0306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848
0319雜項設備費					971
0400獎補助費					570
0475獎勵及慰問					570
0900預備金					784
0901第一預備金					784

本 頁 空 白

考選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款	項	科		目	名稱	經 常 支			
		目	節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5	2				考試院主管	276,320	46,471	570	-
					考選部	276,320	46,471	570	-
					考試支出	276,320	46,471	570	-
					1 一般行政	276,320	15,755	570	-
					2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	30,716	-	-
					1 試題研編及審查	-	13,928	-	-
					2 考選資料處理	-	5,466	-	-
					3 研究發展及宣導	-	11,322	-	-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4 第一預備金	-	-	-	-

部
科目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出		資本支出					合計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784	324,145	-	15,732	-	-	15,732	339,877
784	324,145	-	15,732	-	-	15,732	339,877
784	324,145	-	15,732	-	-	15,732	339,877
-	292,645	-	8,074	-	-	8,074	300,719
-	30,716	-	6,848	-	-	6,848	37,564
-	13,928	-	-	-	-	-	13,928
-	5,466	-	6,848	-	-	6,848	12,314
-	11,322	-	-	-	-	-	11,322
-	-	-	810	-	-	810	810
-	-	-	810	-	-	810	810
784	784	-	-	-	-	-	784

考選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款	項	目	科 目		土地	房屋建築	公共建設
			節	名稱及編號			
5	2			0006000000 考試院主管	-	7,103	-
				0006100000 考選部	-	7,103	-
				3606100000 考試支出	-	7,103	-
			1	3606100100 一般行政	-	7,103	-
			2	3606101400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	-	-
			2	3606101402 考選資料處理	-	-	-
			3	36061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1	360610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資及其他	合 計
-	810	6,848	971	-	-	15,732
-	810	6,848	971	-	-	15,732
-	810	6,848	971	-	-	15,732
-	-	-	971	-	-	8,074
-	-	6,848	-	-	-	6,848
-	-	6,848	-	-	-	6,848
-	810	-	-	-	-	810
-	810	-	-	-	-	810

本 頁 空 白

**考選部
人事費分析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4,258	包括部長及政務次長各1人全年薪資。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62,534	包括編制內職員203人全年薪資。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5,162	包括約聘、約僱人員各5人全年薪資。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0,775	包括計駕駛7人、技工7人及工友14人，合計28人全年薪資。
六、獎金	44,048	員工年終工作獎金、考績獎金等。
七、其他給與	7,761	包括員工休假補助及車票費等。
八、加班值班費	8,845	包括員工加班費、不休假加班費等(其中超時加班費金額為1,482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16,247	包括職員退撫基金、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技工及工友退休準備金等。
十一、保險	16,690	包括職員公保及健保補助、技工工友勞保及健保補助等。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276,320	

考選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科 目				員 額 (單位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職 員		警 察		法 警		駐 衛 警		工 友		技 工		駕 駛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5			0006000000 考試院主管	205	205	-	-	-	-	-	-	14	14	7	7	7	7
	2		0006100000 考選部	205	205	-	-	-	-	-	-	14	14	7	7	7	7
		1	3606100100 一般行政	205	205	-	-	-	-	-	-	14	14	7	7	7	7

部
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5	5	5	5	-	-	243	243	267,475	263,960	3,515	
5	5	5	5	-	-	243	243	267,475	263,960	3,515	
5	5	5	5	-	-	243	243	267,475	263,960	3,515	

本 頁 空 白

考選部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中央各部會首長座 車	4	92.04	3,000	1,716	32.80	56	9	61	6765-DC。擬於101 年1月汰換。
1	中央各部會副首長 座車	4	95.03	2,000	1,716	32.80	56	51	31	5181-ET。
1	中央各部會副首長 座車	4	95.03	2,000	1,716	32.80	56	51	31	5182-ET。
1	公務轎車	4	83.12	1,600	0	0	0	0	20	ET-7872。
1	公務轎車	4	85.09	2,000	0	0	0	0	25	CM-2851。
1	公務轎車	4	85.09	2,000	0	0	0	0	25	CM-2852。
1	11人座中型交通 車	10	99.07	5,400	1,716	32.80	56	26	58	320-WB。
1	15人座中型交通 車	14	91.09	5,400	1,716	32.80	56	51	40	BD-085。
1	小型客貨車	8	98.03	1,998	1,716	32.80	56	25	29	4797-UZ。
	合 計				10,296		338	213	320	

考選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預算員額： 職員 205 人 技工 7 人
 警察 0 人 駕駛 7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5 人 合計： 243 人
 駐衛警 0 人 約僱 5 人
 工友 14 人 駐外雇員 0 人

區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帳面價值	年需修繕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修繕費
一、辦公房屋	6幢	55,268.38	437,991	2,262		-	-
二、機關宿舍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	-	-		-	-
合 計		55,268.38	437,991	2,262		-	-

部

舍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單位數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修繕費
	-	-	-	-	55,268.38	-	-	2,26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5,268.38	-	-	2,262

考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捐 助 計 畫	計 起 年	畫 訖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 計					
1.對個人之捐助					
0475獎勵及慰問					
(1)3606100100					
一般行政					
[1]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101-101	退休(職)人員	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選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門		之 用 途		分 析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合 計
-	570	-	-	570
-	570	-	-	570
-	570	-	-	570
-	570	-	-	570
-	570	-	-	570

本 頁 空 白

考選部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本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本 人 天	本 年 度 本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上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上 人 天	上 年 度 上 預 算 數
合 考 視 訪 開 談 進 研 實 計 察 察 問 會 判 修 究 習	5	55	882	4	68	1,088
	1	10	147	1	14	289
	-	-	-	-	-	-
	-	-	-	-	-	-
	3	38	650	2	22	640
	-	-	-	-	-	-
	-	-	-	-	-	-
	1	7	85	1	32	159
-	-	-	-	-	-	-

考選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拜會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 考察 01美國警察人員多元考選方式之規劃與實施91	美國	美國警察局	瞭解美國重要都市招募警察人員所採行之筆試、口試、體能測驗、心理測驗等多元評量方式之規劃、實施及未來興革動向，俾供檢討我國警察特考之參考。	101.02-101.03	10	1

部
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 通 費	生 活 費	辦 公 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81	59	7	147	研究發展及宣導	無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二·不定期會議						
01參加國際人力資源公共管理協會年會 - 91	美國	參加國際人力資源公共管理協會年會	6	1	67	53
02參加國際測驗委員會年會 - 91	荷蘭(阿姆斯特丹)	1. 參加年會會議 2. 測驗評量之現代進展- (測驗科技、政策及指標)	8	2	170	95
03參加APEC建築師第五次中央議會 - 91	紐西蘭	參加年會	8	2	107	84

部

一 開會、談判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 公 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 國 期 間	出 國 人 數	國 外 旅 費
12	132	研究發展及宣導	西班牙	95.05	2	786
			南非	96.04	2	387
			泰國	97.05	2	140
49	314	研究發展及宣導	英國	97.07	2	315
			美國	98.06	2	166
			香港	99.07	2	158
13	204	研究發展及宣導	菲律賓馬尼拉	99.10	1	64
					-	-
					-	-

考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	主要研習課程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二、研究 01公務人員考試制度及甄選技術研習 -91	德國	前往德國內政部聯邦公共行政學院，瞭解德國公務人員考試制度及甄選技術。配合相關單位研習課程。	101.07-101.07	7	1

選部

一進修、研究、實習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度已派人員人數
生 活 費	機票與出國手續費	書籍學雜等費	合 計		
36	45	4	85	研究發展及宣導	0

考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 作 內 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參訪大陸司法官、專技人員等考試實施方式91	大陸	司法部等單位	拜會大陸司法官、專技人員等考試機關	101.05-101.05	5	2

選部

畫預算類別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 通 費	生 活 費	辦 公 費	合 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54	54	5	113	研究發展及宣導	無	拜會大陸法官、專技人員等考試機關

考選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職能 別分類	經濟性 分類	經常				出 小計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總計		323,450	-	-	695	324,145
01一般公共事務		323,450	-	-	695	324,145

部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15,732	-	-	-	-	15,732		339,877	
15,732	-	-	-	-	15,732		339,877	

考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 計			882	1,098
1.3606101400			882	1,098
考試業務研究改進				
3606101403			882	1,098
研究發展及宣導				
(1)國家考試試題辦理預試相關 問題之研究	101-101	委託學者專家進行國家考試試題辦理預試相關問題之研究。	315	135
(2)成立國家考試測驗研究發展 專責機構之可行性及實效性 研究	101-101	委託學者專家進行成立國家考試測驗研究發展專責機構之可行性及實效性研究。	315	135
(3)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應試專業 科目之命題大綱研究	101-101	委託學者專家進行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應試專業科目之命題大綱研究。	72	108
(4)公務人員高普考試應試專業 科目之命題大綱研究	101-101	委託學者專家進行公務人員高普考試應試專業科目之命題大綱研究。	180	720

選部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設 備 購 置	其	合
他		他	計
271	-	-	2,251
271	-	-	2,251
271	-	-	2,251
39	-	-	489
40	-	-	490
28	-	-	208
164	-	-	1,064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壹、通案決議部分		
一	<p>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 委辦費：除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委辦費中屬受委託單位之人事費用部分、中央健康保險局委託職業工會與農漁會及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委辦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智慧財產局不刪；大陸委員會統刪 5% 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國史館、新聞局、大陸委員會、消費者保護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財政部、賦稅署、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蒙藏委員會、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農業金融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署、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開會、談判、警政署及所屬之國外旅費、調查局、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主管、</p>	遵照辦理。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項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之出國教育訓練費、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主管、賦稅署、教育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法務部、法醫研究所、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疾病管制局、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政府、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3. 大陸地區旅費：除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立法院主管、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關稅總局及所屬、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國家圖書館、智慧財產局、交通部、蒙藏委員會、原子能委</p>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法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食品藥物管理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諮議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4. 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空中勤務總隊統刪 2.5% 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經濟建設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主管、關稅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國立編譯館、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國立教育廣播電台、最高法院檢察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業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署主管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5.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國家科學委員會對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p>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大陸委員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統刪 2%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防部主管、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林務局、海岸巡防署、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6.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役政署、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7. 對外之捐助：除法律義務支出、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交通部、農業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8. 獎勵金：除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教育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9.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國立故</p>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次	內	辦	理	情	形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辦 理 情 形			
		<p>宮博物院、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不刪；教育部主管統刪 4 億 9,571 萬 2,000 元，其中 4 億 8,212 萬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外，其餘統刪 7%，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考試院、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法院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海洋巡防總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非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部分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10. 宣導經費：除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關稅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11. 美金匯率：由 1 美元兌新臺幣 32.1 元修正為 1 美元兌新臺幣 31.1 元。</p> <p>替代刪減項目如下：</p> <p>司法及法制委員會部分</p> <p>12. 考試院「一般行政—其他業務租金」減列 162 萬 5,000 元。</p> <p>13. 考試院「一般行政—其他業務租金」減列 162 萬 5,000 元。</p> <p>14.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p>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形
<p>「一般行政—一般事務費」減列 2 萬 9,000 元。</p> <p>15.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退撫基金管理—按日按件計資酬金」減列 13 萬元。</p>	
<p>二 立法院於審議 98、9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決議，要求行政院於半年內提出退休教育人員與退伍軍職人員杜絕支領雙薪的相關法律修正案並送立法院審議，其中「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修正草案」已於 99 年 5 月送立法院審議，唯獨禁止退伍軍職人員支領雙薪的配套修法迄未提出，嚴重影響杜絕雙薪肥貓的法制化進程且藐視國會決議，明顯不符社會觀感與期待。況且，國防部不僅漠視國會所做決議，更誇張的是，國防部比行政院還「大牌」，近半年來，就算行政院與人事行政局「三催四請」，國防部依然「慢吞吞」，相關法案仍走不出國防部大門。其次，立法院亦決議，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支領退休俸軍人轉任中央政府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應停支退休俸與軍人保險退伍給付優惠存款利息；但近半年來，行政院與人事行政局兩度去函催促國防部儘速依上述決議辦理，國防部還是使出「拖」字訣，迄未將相關修正草案報院核議，傲慢態度莫此為甚。爰此，行政院應於 6 個月內提出相關法律修正案送立法院審議並確實執行立法院相關決議，以澈底杜絕支領雙薪之議，俾符社會觀感及公平正義原則。</p>	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p>三 各單位駐外人員之人事費用、業務費用及辦公費用，應依政府各機關駐外機構預算及會計事務處理要點規定，由外交部統籌編列。</p>	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四 依國有財產法第 55 條第 1 項規定：非公用財產類之動產不堪使用者，得予標售，或拆卸後就其殘料另予改裝或標售。另依行政院主計處編列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針對交通及運輸設備，定有強制報廢年限，超過該年限，即不得編列油料費、保養費等費用，導致部分交通及運輸設備達到強制報廢年限後，雖仍堪使用，但不得以不堪使用為理由報廢，致各單位廢舊物資售價收入均偏低。對此，對於達到強制報廢年限之交通及運輸設備，應即認定屬國有財產法第 55 條第 1 項規定之不堪使用，而得予以標售，避免單純以廢鐵價值標售，反形成浪費減少國庫收入。</p>	<p>遵照辦理。</p>
<p>五 行政院 97 年通過「油氣 (LPG) 雙燃料車推廣計畫」，要求行政部門之公務車應優先採購及改裝為油氣雙燃料車，中央各機關首長、副首長專用車應選購油氣雙燃料車或節能標章的車種，也因此各部會這幾年紛紛採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響應節能減碳政策。惟實施迄今，屢傳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對「油氣雙燃料車推廣計畫」推廣成效不彰，一半機關都未採用，行政院甚至掛零。而且在有採購油氣雙燃料車的機關中，卻傳出有些部會雖購買油氣雙燃料車，卻從未使用過天然瓦斯的功能，導致這項政策的良法美意完全被扭曲。為確實了解行政院所屬機關公務車採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之政策落實度，爰要求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共同調查並彙整「中央各部會及所屬機關（含附屬單位）近 3 年（97、98、99 年）新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公務車使用汽油與天然瓦斯之比例與花費金額」（依</p>	<p>無本部應辦理事項。</p>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項 次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年度、部會、車輛、使用汽油與天然瓦斯之比例與花費金額列表明之)，並於 3 個月內同時公布於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之網頁，以具體數據檢驗各部會落實「節能減碳」的決心。	
六	<p>優秀公務員兼任職務來貢獻其專業能力，對國家社會之助益是眾人樂見，惟因公務員兼職人數龐大、種類樣態眾多、各機關支給標準不一且缺乏合理性、部分兼職代表係法定兼職或職務主政所需非其所長，讓外界對公務員兼職所引發之流弊議論紛紛，行政院迄今缺乏專責機構以系統化管理來進行控管，長久以來，造成人力資源運用盲點，致衍生「公務員福利多、變相加薪」等負面影響。</p> <p>而行政院雖訂有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規範兼職費支給標準，按兼職人員本職區分上限為：簡任 3,000 元、薦任 2,500 元或委任 2,000 元，超過標準者應專案報請行政院核准；惟執行結果，超過標準而另案報准者眾多，據立法院預算中心 99 年 5 月之資料統計，超限報准者多達 615 人，其中又以薪俸等級較高之簡任以上官等者居多，實有欠合理。另對身兼數職者因有「支領 2 個兼職費，每月支領不超過 1 萬 6,000 元」之規定，造成諸多兼職費，不論是否合理，均訂為 8,000 元，形同高官額外之收入，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標準亦形同虛設。</p> <p>為建立公務員兼職之完整規範，並利政府人力資源管理，避免兼職浮濫等流弊一再發生，行政院應召集相關機關予以全面檢討，並向立法院作專案報告。</p>	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七</p> <p>根據審計部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98 年度中央各機關以人事費進用之職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等正式員額，合計 12 萬 1,144 人，另於正式員額外，以非人事費科目支應進用各類派遣人員、臨時人員或申用替代役等，多達 2 萬 9,734 人，占正式員額之 24.54%，其中機關非正式員額占機關全部人員比率超過 30%者，共有 45 個單位預算機關。非正式人員大幅增加，但正式員額卻未隨之精簡，100 年度預算員額總計仍高達 13 萬 2,814 人，顯示政府人力控管失調。有鑑於此，除要求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等相關單位應全面檢討中央各機關員額編制及進用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等整體公務人力之運用及配置情形，並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內提出員額精簡檢討報告送立法院外；自 101 年度起，各該機關單位預算書除正式員額外，亦應明列以非人事費進用之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承攬人力、申用替代役等之詳細資料(包括：計畫名稱、計畫內容、進用人數、經費及各項待遇、獎金、福利)，以完整表達政府人力運用之配置，俾利立法院審議監督。</p>	<p>遵照辦理。</p>
<p>八</p> <p>行政院於 92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國民旅遊卡措施，期望透過全國公務人員非假日期間異地且隔夜之觀光旅遊消費，振興觀光旅遊產業、帶動就業風潮，並落實公務人員休假補助制度。</p> <p>惟國民旅遊卡政策自 97 年 10 月 1 日起經數度放寬，包括：全面取消異地與隔夜限制，放寬休假期間相連之國定例假日之消費亦得納入補助，增加旅行業、旅宿業及觀光旅遊業外之特約商店</p>	<p>無本部應辦理事項。</p>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業別…等，公務人員已毋須實際從事旅遊活動，僅須申請休假於所在地區之特約商店刷卡消費（包括假日家庭購物、用餐等），即可納入補助。99年3月1日起更開放公務人員使用國民旅遊卡對中央政府勸募帳戶之線上捐款，得納入核銷範圍，而該筆捐款於個人申報年度綜合所得稅時，還可作為列舉扣除，減輕個人綜合所得稅負擔，導致國庫稅收隨之減少，明顯變相加薪。</p> <p>事實上，公務人員待遇及各項福利已較一般民眾優渥，此種變相給付之情形，應予避免，否則恐引發民怨。試想當政府政策容許一群公務人員請假在大飯店前持政府經費補助之國民旅遊卡排隊購買昂貴限量餐點之景象，對照街頭仍為失業所苦之民眾，所呈現之國家或政府形象會是如何？</p> <p>原規劃為發展國內非假日旅遊、調節勞動市場之國民旅遊卡措施，已名存實亡，與政策推動之宗旨嚴重悖離，建請行政院全面檢討公務人員休假制度。</p>	
九	<p>中央政府各機關有關工程管理費之預算編列及支用執行，目前係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辦理，其中工程管理費之支用項目包括規劃設計費、加班費、人事費、租金、設備費、訴訟費、證照費、慰勞費、工程獎金、因公派員出國費用等。依據商業會計法及相關會計學理，工程施作中必要且合理之支出始可計入工程成本；惟前述要點所訂之部分支用項目，如：聘請臨時人員、發放獎金、購置雜項設備，甚至飲宴、因公出國等費用，並非全屬工程施作中必要且合理之費用，而依該要點等行政規則發放工程獎金，亦</p>	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不符法制。</p> <p>此外，惟該等工程管理費之金額及提列方式，預算書並未揭露，係隱藏於「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公共建設及設施費」等資本門科目項下，外界難以判斷工程管理費提列之合理性，且該等工程管理費為機關自行運用，不受國會監督，亦恐成為機關之私房錢。</p> <p>為使政府工程施作相關資訊公開、透明，並利國會監督，爰要求行政院應檢討工程管理費支用項目之合理性，並責成各機關訂定嚴謹之支用程序。</p>	
十	<p>行政院自 9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起，每年均編製「所得稅稅式支出報告」，包括綜合所得稅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稅式支出項目及金額。惟依行政院「稅式支出評估作業應注意事項」第 2 點規定，所謂稅式支出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額、稅額扣抵、免稅項目、稅負遞延或優惠稅率等租稅減免方式，補貼特定對象之措施。因此，「稅式支出」範圍非僅所得稅，應涵蓋所有租稅減免項目。</p> <p>近幾年政府實施各項租稅減免措施，除所得稅外，尚包括遺產及贈與稅、貨物稅、期貨交易稅等等，甚至為擴大金融機構經濟規模，對金融控股公司、金融機構合併等資產移轉，免徵所得稅、營業稅及證券交易稅等租稅優惠，此等均對政府稅收造成一定程度之影響；為利政府財政及預算之控管，避免低估政府施政成本，爰要求自 101 年度起，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應儘量揭露各項國稅稅式支出情形。</p>	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十一	<p>行政院為因應 ECFA 簽訂後對產業造成之衝擊，規劃於 10 年內編列 952</p>	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億元經費，輔導與補助較為弱勢之產業，100 年度該經費共編列 69.8 億元。</p> <p>依大法官第 443 號解釋文：「…關於給付行政措施…倘涉及公共利益之重大事項者，應有法律或法律授權之命令為依據之必要，…。」行政院計畫 10 年內投入 952 億元，因應貿易自由化所為之輔導與損害救濟措施，係涉及公共利益之重大事項，卻未制定相關法律，明定損害救濟範圍、經費來源等相關事項，倘財源未能確定，則恐無法支應未來所需，或可能對其他施政計畫造成排擠；而 10 年 952 億元平均每年僅 95.2 億元，經費極為有限，是否足以因應產業調整所需，亦恐低估經濟損害之衝擊與損害救助之需求。</p> <p>該「因應貿易自由化產業調整支援方案」規劃於 10 年內編列 952 億元經費，實為涉及重大公共利益之給付事項，請行政院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內研議制定專法，明定相關資金來源、損害救濟範圍等；並應自 101 年度起依預算法繼續經費相關規定，於預算書中列明全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p>	
十二	<p>經濟部根據「產業創新條例」所提出之「促進中小企業創新增僱員工補助辦法」，1 年所需經費高達 9 億元，主管機關雖為經濟部，經費卻要就業安定基金支付，行政單位更不顧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委員提出之各項質疑，執意於 100 年度以併決算方式處理；此舉不僅顯示行政單位視管理會如橡皮圖章，更引起社會各界有「政府幫大財團減稅後，再拿勞工的錢補貼雇主，完全不符合公平正義。」之批評聲浪不斷。況且行政部</p>	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門長期以併決算方式擴增經費，且視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如無物，爰要求經濟部會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核准該相關經費時，應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作專案報告。	
十三	兒童少年保護工作繁重且複雜，社工人員的工作範圍不僅涉及人民隱私、重大權益及天倫問題，更時常需處理嚴重人際衝突、生命安全危機、天倫的抉擇、嚴重情緒失控與偏差行為等問題，若非有豐富工作與生活經驗的社工人員恐難有效處理，顯見社工人員所需知能，除社會工作專業知能作基礎外，且需相當的法律及醫學常識輔助，並需要豐富的生活經驗與智慧以為運用。故兒童少年福利專業人員的培養，往往需要5至10年以上的操作與訓練方能養成，惟現行社工人員因工作繁重複雜，不僅升遷不易復以留任誘因不足，留不住有經驗的優秀社工員，絕非兒少保護工作之福。爰要求內政部兒童局與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應積極建立社工人員的督導、考核及敘薪、升遷制度，使其具備足夠成熟的專業知能，足以執行兒童少年福利法所定之保護、輔導、療育及家庭服務等業務，並於立法院第7屆第7會期向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作專案報告。	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十四	鑑於馬政府協助因三聚氰胺污染事件受害的我國廠商，向中國廠商求償，2年多來不但進度緩慢，面對中國態度軟弱，讓受害廠商依然求償無門，顯然兩岸食品安全協議根本無助於我方廠商求償，當初承諾全是空話，惟馬政府目前對三聚氰胺求償事宜，也只有不斷向中	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國傳達我方關切，毫無任何實質作為。基於三聚氰胺污染受害事件係為指標案件，且我方廠商要求透過兩會平台安排面對面溝通事宜，並希望有兩會人員在場，俾助作成紀錄，協助釐清責任；因此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與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應公布（開）相關求償進度與文件，以維民眾知的權益。爰此，要求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應會同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協助受害廠商就三聚氰胺求償案提出具體解決方案，且在我方廠商與大陸廠商會商過程，陸委會及海基會亦應指派具兩岸談判及法律專業背景人員陪同，提供必要之協助。並在第 7 屆第 7 會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以落實國會監督並維護我方廠商權益。</p>	
十五	<p>政府為回應選舉期間「社會住宅」議題，相關部會紛紛推出各種政策，財政部以公益標售地上權方式在台北市要蓋銀髮族和學生出租住宅，內政部營建署則號稱要保留合宜住宅的 5% 作為出租住宅，不僅主管機關紊亂，政出多門，各種住宅定義也差異甚大。</p> <p>而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原預定於 99 年 12 月 15 日以設定地上權方式，招標興建之銀髮住宅，因附近居民強烈反對而胎死腹中，財政部雖表示此係單一個案，卻充分顯示政府政策之急就章，亦令人擔憂未來將推動之社會住宅會不會受「銀髮住宅」停標效應影響，導致最後一事無成。</p> <p>社會住宅造成反彈，在於民眾對社會住宅的認識不夠，而政府欠缺完善之住宅政策則為主要原因；爰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內政部、財政部等相</p>	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形
十六	<p>關單位應審慎規劃「社會住宅」之推動方向、步驟、時程及配套等，並應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社會住宅」整體規劃之專案報告。</p> <p>行政院轄下各單位，於颱風等天然災害來臨時，常需負責第一線防災、救災任務。然而，各單位之人員大多限於氣象常識或知識之不足，而不能藉由氣象資料預判而採取必要防災、救災之動作。因此有必要提昇該等人員之氣象常識及知識，行政院應強制要求轄下有關防災、救災之單位，定期派員由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傳授教導有關氣象之常識、知識，俾利於日後之防災、救災作業。</p> <p>無本部應辦理事項。</p>
十七	<p>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績效評估作業，目前僅將各部會績效自評報告及行政院評核意見公告於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網站上，對於各部會施政績效整體評估分析及後續追蹤改進情形，則未有相關資訊，實難有效衡量績效評估之效果；爰要求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應於 4 個月內將施政績效整體評估及後續追蹤情形一併上網公告外，亦應儘速會同各機關研議將跨部會或團體衡量指標導入施政績效評估作業中，並於 100 年度起開始辦理，俾利於行政院整體施政績效之呈現及評估。</p> <p>無本部應辦理事項。</p>
十八	<p>鑑於長期以來「各級政府置入性行銷」問題衍生社會諸多討論及爭議，行政部門不論中央或地方固有政令宣導之必要，但仍應遵守以下原則：第一、避免政府廣告強調個別首長；第二、政府政策性文宣應標示為廣告；第三、政府對政策宣導不得購置業配新聞及政治性的</p> <p>遵照辦理。</p>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項 次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置入性行銷。基此，建議行政部門應研議訂定「各部會（或地方政府）編列預算不得進行含有政治目的的置入性行銷」之相關修法，儘速送立法院審議，將「廣告」、「節目」、「新聞」明確加以區分，以免混淆閱聽大眾。	
十九	自即日起，行政院、各部會及所屬機關和政府所屬國營事業單位辦理政策宣導，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遵照辦理。
二十	國光石化投資案，投資企業已依相關法令提出申請，並由政府相關單位依照環境影響評估法及區域計畫法規定審查中，該投資案應依上述法定程序審查。	無本部應辦理事項。
貳、各組審查決議部分 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議結果 歲出部分 第 5 款 考試院主管 第 2 項 考選部		
一	近年來夏季溫度屢創新高，每年 7 月台灣天氣均溫都在攝氏 30 度以上，甚至高達 34、35 度，而國家考試多於暑假舉行，考生準備考試已經甚為辛苦，在大熱天裡應考更是苦不堪言。有鑑於教育部經專案小組評估，已經打算於大學指考、國中基測，讓考生應試時吹冷氣；考選部所辦理的各項國家考試，報名費不低於大學指考與國中基測，亦當比照辦理，故要求考選部儘速研議國家考試「試場開冷氣」之可行性方案評估。	為提供合適之應試環境，以提升應考人應試滿意度，本部業已決定於 100 年 7 至 8 月舉行之國家考試開放冷氣試場，並由 100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100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中醫師、營養師、心理師、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暨高等考試醫師考試分試考試、100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法醫師、語言治療師、聽力師、牙體技術師考試、100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100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師、社會工作師、不動產估價師、專利師考試、100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等四種考試開放冷氣試場。
二	考選部設高普考試司、特種考試司、專技考試司，分別辦理高普考、公務人員升等考試、特考及專技考試事項。但從考選部官方網頁所公布的各年度考試計畫來看，以高普考為例，每年	本部同仁上班時間辦理試務工作支領工作酬勞，主要係考試舉行期間擔任各組工作人員，及由於考試舉行係一動態連續狀態，考試期間之各項試務工作及人員也必須具有延續性，雖然本部各項考試已儘量安排於例假日舉行，但仍有部分

考選部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次數平均約為 5 次，相關業務人員其餘時間都在監考。辦理上述各類考試為考選部職員之工作，但考選部員工已領取國家薪水，若於上班時間監考還領監考費，監考一天將近 2,000 元的費用，等於是變相的員工福利，於理不符、於法不容。</p> <p>爰建議考選部檢討辦理各類國家級考試之相關業務人員，除了假日監考可就監考費或加班費擇一領取外，若於上班時間監考，一律不得領取監考費之可行性，以正官箴。</p>	<p>考試期程超過二天以上需占用正常上班時間，而擔任試務工作人員（不論本部或其他機關人員）支給酬勞，完全係基於確保考試正常舉行之必要。</p> <p>另本部目前為改善占用正常上班時間此一情形，業於每年安排考試期程時，儘量縮減考試日程，安排於例假日舉行，並將每日考試開始時間予以提早，結束時間予以延後，以避免占用正常上班時間。</p>

主辦會計人員：蘇錦源 會計主任 蘇錦源

機關長官：賴峰偉 部長 賴峰偉